

南园赤尾村三坊 54 号“8·22”一般 触电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 情况评估报告

福田区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组

2024 年 12 月 12 日

目 录

一、评估工作组织及开展情况	1
（一）评估组的构成	1
（二）评估时间	1
（三）评估对象	2
二、责任追究意见落实情况	2
（一）刑事处罚落实情况	2
（二）行政处罚落实情况	2
三、事故防范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2
（一）涉事个人及企业	2
（二）南园街道办事处	3
（三）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7
四、下一步工作	9

2023 年 8 月 22 日 9 时许，南园街道赤尾村三坊 54 号室内装修现场，发生一起触电事故，事故造成 1 名装修工人死亡，造成直接经济损失约 140 万元人民币。

福田区人民政府依据《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493 号）的规定，迅速成立了以福田区应急管理局为牵头单位，福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公安局福田分局、福田区总工会、南园街道办事处等有关单位及专家组成的事故调查组，开展此起事故调查工作。事故调查报告于 2023 年 11 月 27 日经福田区人民政府批复并正式对外公布。

按照《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印发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办法的通知》（安委办〔2021〕4 号）、《广东省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指引》要求，福田区人民政府成立了南园赤尾村三坊 54 号“8·22”一般触电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组对该事故调查处理情况进行“回头看”，全面梳理总结责任追究、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现将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评估工作组织及开展情况

（一）评估组的构成

福田区应急管理局、福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公安局福田分局、福田区总工会、南园街道办事处。

（二）评估时间

2024 年 9 月 23 日—2024 年 12 月 12 日。

（三）评估对象

林某琼（工程建设方）、林某源（工程施工单位实控人）、何某刚（广东图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深圳第二分公司负责人）、广东图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南园街道办事处、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二、责任追究意见落实情况

（一）刑事处罚落实情况

市公安局福田分局根据事故调查报告的处理建议，对林某源（深圳市赛斯国际建筑咨询有限公司设计助理、涉事工程实际承包人）、何某刚（广东图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深圳第二分公司负责人）2人依法侦查后，林某源1人已移送至福田区人民检察院审查起诉，何某刚1人已取保候审。

（二）行政处罚落实情况

福田区应急管理局根据事故调查报告的处理建议，对广东图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1家企业，林某源、何某刚2人依法依规立案调查后，予以行政处罚，均已落实。

三、事故防范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一）涉事个人及企业

根据南园赤尾村三坊54号“8·22”一般触电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部署会会议要求，由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负责收集林某琼（工程建设方）、林某源（工程施工单位实控人）、何某刚（广东图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深圳第二分公司负责人）3

人，广东图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 家企业的事故防范整改措施落实情况。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反馈具体情况如下：

南园赤尾村三坊 54 号“8·22”一般触电事故发生后，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已停止广东图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在小散智慧系统的备案，现该公司在福田区无小散施工项目。

为落实《南园赤尾村三坊 54 号“8·22”一般触电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部署会会议纪要》要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多次联系原备案法定代表人温某良，取得联系后，温某良表示已从广东图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离职，相关人员林某琼、林某源、何某刚均未能取得联系，因此无法收集到相关单位和个人的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二）南园街道办事处

1.加强小散工程申报登记（备案）管理。指导辖区社区工作站、物业管理服务企业加强小散工程申报登记（备案）管理，同时街道加强对新备案小散项目进行复查。

加强对物业、社区、股份公司进行宣传、培训，督促其落实物业主体责任，截至目前，共组织各类培训 32 场次，培训 950 余人次；加大对施工单位提交的资料核查力度，对于资料不全或明显造假的，应当拒绝为其进行备案申请。

街道执法队安排专职队员对备案资料再次审核，在纳管工作指引备案材料清单的基础上，根据情况，采取进一步审核措施：如登录官方网站查询施工单位资质证书真实性；要求施工项目负

责人提供其在报备施工单位的社保证明；查询施工单位联系方式，联系核实其公司是否有承接此项目；对于涉嫌资料造假的申报项目予以驳回，并告知业主，建议其更换施工单位，杜绝挂靠或资料造假的施工单位通过备案。

现场审批时，对施工负责人进行安全交底，告知其施工安全注意事项，并需落实好施工负责人职责，做好现场隐患问题排查治理和人员入场的三级安全教育，并将现场工人信息录入住建局小散施工纳管系统。

2.严格落实小散工程全面纳管的工作要求。加大辖区内小散工程安全生产巡查、检查频次，提升小散工程安全生产监管力度。

严格落实小散工程全面纳管的工作要求，三管三必须，管业务必须管安全，街道领导带队每月对辖区内小散工程进行抽查，督导施工单位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对社区网格员进行小散工程巡查要点培训，并开通巡查账号，形成街道专业巡查和社区网格员补充巡查的纳管状态，加大巡查频次和覆盖，及时将现场的动态隐患问题反馈至施工负责人并督促整改。

做好精细化、专业化巡查，将隐患分级：对现场隐患问题分级分类管理，对于用电作业，如：未设置漏电保护器、未设置地线、电工未持证上岗接电等问题。登高作业。如：未系挂安全绳、未正确佩戴安全帽，未使用牢固可靠的登高作业平台，未持证上岗等问题。动火作业，如：未设置灭火器材，动火区域存在易燃

物，未持证上岗等问题。发现存在上述较大安全隐患问题时，予以立即控停整改，待其整改完毕，复查合格以后，方可复工，并在后续施工中加强对此项目进行巡查。对于巡查发现其施工单位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施工负责人对施工现场不管失察的项目，立即进行控停，并对施工单位进行约谈和处罚。

每月组织开展专项巡查，我办根据上级部门的部署和辖区的安全形势，先后组织了用电安全及消防监督检查，临边洞口、手持电动工具及防高坠等专项检查工作。截至目前累计出动巡查 1320 人次，累计检查小散施工项目 9860 次，发现问题 3865 项，整改 3842 项，停工整改 23 项。

现场实行智慧化、实时化监控，要求每一家新开工备案的施工单位在现场安装监控摄像头，并将画面接入到街道视频监控平台，安排专人进行监管，发现存在未佩戴安全帽或安全带等明显违规行为时，及时通过监控联系现场施工人员进行整改。

3.从严查处安全生产违法行为。约谈小散施工违规扣分较多或存在较大安全隐患的项目，并依法依规从严查处涉及小散工程的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违章行为。

街道执法队设置专门约谈窗口，并安排专人对施工中存在较大安全隐患问题或违规扣分较多的项目负责人进行约谈，截至目前，共计约谈 568 场次，约谈 610 人次。严格按照约谈和执法制度进行，对于巡查两次以上都发现的有隐患问题的，对其施工负责人进行约谈，设置黑名单管理制度，对于多次不整改、不配合

执法、累积扣分多的施工单位，纳入黑名单管理，以后在街道范围内承接项目，执法队会及时将诚信记录通报建设单位，劝导建设单位更换施工单位，尽可能禁止黑名单上的施工单位在南园街道承接新项目。对上报、移交的违法行为线索，及时执法介入，立案处罚，截至目前，共计执法处罚 15 宗，处罚 30000 元。

明确本街道辖区内小散工程安全生产监管和执法查处等职责分工，切实履行好本辖区内的小散工程的安全监管和安全生产违法行为查处职责。目前南园街道小散工程日常巡查和执法查处工作由执法队负责，日常巡查主要由购买服务的第三方专业巡查队伍负责，巡查员上报违法线索，执法队进行后续的执法查处工作。

加大辖区小散工程安全生产纳管培训和典型案例宣传力度，督促辖区生产经营单位、业主、物业管理服务企业严格落实有关小散工程安全生产纳管相关规定要求。一是组织辖区内所有的施工单位负责人召开小散施工安全纳管培训和近期事故案例警示会，提高施工单位负责人安全责任意识，按照安全生产法要求，切实落实现场安全隐患问题排查和治理。截至目前共培训 9 场次，培训人员 1560 人次。二是对所有社区、物业管理单位及股份公司进行小散工程安全纳管培训，提高其安全纳管水平，落实主体责任，并对施工单位负责人进行安全培训和技术交底，施工单位负责人对其所有入场作业的工人进行安全培训和技术交底。未经过安全培训教育和技术交底的工人，禁止其入场作业。

截至目前共培训 35 场次，培训人员 953 人次。

（三）福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进一步完善小散工程全流程安全监管机制。一是**进一步做好机制体系建设**。针对基层反馈的小散工程纳管程序不清、执法主体不明、法规过期等问题，第一时间研究制发《福田区小散工程施工安全管理工作指引》《福田区小散工程管理“福安分”积分细则（试行）》《福田区小散工程安全生产纳管工作指引》等标准或指引文件，进一步规范我区小散工程“备案、巡查、整治、执法”全链条工作机制。二是**强化队伍建设**。以区建安委办向各街道派驻 2 名专业工程业务骨干，统筹街道小散工程安全纳管，紧盯街道小散工程巡查队伍点；先后组织 3 批次人员培训，有效提升“懂法规、会巡查、善沟通、能指导”的业务能力，切实提高一线监管水平；集中组织街道小散工程相关负责人开展交流活动，相互学习借鉴“好想法”“金点子”，整体提升小散工程安全管理水平。三是**统筹组织开展排查整治**。紧盯关键部位、关键节点，全力开展安全生产整治。先后组织各街道开展“小散工程安全生产月六大行动”，小散工程安全生产大排查，小散工程电气焊、小散工程岁末年初大排查，高坠、触电等易发事故隐患排查等专项整治行动；动员街道、社区、物业等多方力量开展全面摸排检查。2023 年累计排查整改安全隐患 32054 处，责令停工整改 2108 项。充分发挥行业指导协调作用，将小散工程安全监管情况纳为对街道的考核指标，采取横向对比、数据分析，讲评通报、责令整改

等方式，进一步压实责任、激发作为。**四是推动小散工程安责险落地兜底。**注重小散工程事故善后问题处置，主动思考、积极作为，稳步推动小散工程安全生产责任险落地。将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制度引入小散工程领域，指导各街道强化小散工程安责险投保覆盖力度；引入保险机构开展事故预防技术服务，督促保险公司积极对接发生事故项目，做到快处快赔，及时有效化解社会矛盾。2023年，累计通过安全生产责任保险理赔211.55万元，极大缓解基层事故善后压力，为维护社会稳定贡献力量。**五是建立区建安委办交叉检查机制。**实施“区域交叉制”巡查模式，每周组织各街道建安委办人员采取“双随机”的形式，即随机抽组人员、随机抽点项目，通过区域划分、交叉巡查、信息共享和协同整改等环节，实现全面、细致、及时的小散项目安全管理。同时，不断提升街道建安办人员的工作能力，促进熟练掌握现场检查要点，促进各单位之间的交流与学习，切实提高检查水平和工作效率。

2.优化监管手段，实施智慧化监管。持续推动小散工程安全监管智慧化：一是构建一网统管模式，打造智慧化小散工程智慧监管系统，从备案管理、安全监管、整改闭环三个关键环节着手，实现了区政府—街道办—社区工作站—物业管理处—施工单位各级人员的备案、巡查、处罚信息实时同步共享；二是构建全链条备案服务模式，将业方、施工方、审核方等整合至一条信息链，融合工程信息、公司资质、安全教育、备案回执、调阅查询等资料至一张二维码，实现“扫码即达”，第一时间掌握项目所有信息；

三是推动构建“检查、整改、反馈、回头看”等线上闭环监管模式，将施工单位安全隐患自纠自治、街道巡查底数全量掌握、违规行为证据留存等集中到小散工程备案系统，实现线下监管、线上留痕，实时整改，实现安全隐患整改闭环。

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将根据法律法规和“三定职责”进一步强化推机制、强化指导、强力监管、强抓惩戒，倒逼各方落实小散工程安全监管责任，坚决防范事故发生。

四、下一步工作

针对当前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要继续强化监管措施，确保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到位。一是对未落实整改措施的单位和个人进行重点监管，确保所有安全隐患得到及时整改，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到位。二是加强与相关部门的协调合作，加大对安全生产违法行为的查处力度，对违规行为进行严厉处罚，以起到警示和震慑作用。三是持续完善长效监管机制，监督施工单位的安全生产状况，确保安全生产工作不松懈、不走样。